

輯一：北回歸線上

01 《西施之名》

她抹得很慢，很均勻，像在荖葉上作畫。當下大家都震驚的無法說任何話。她轉身走進後面的更衣間，再出來時，已經換上了自己的衣服。她看都沒看阿智一眼，騎上她那台小五十摩托車，走了。阿智愣在原地，胸口那片刺眼的紅色，像一道極深極深的陰影。

我很少對人提起我的童年。

不是因為那裡有什麼不可告人的創傷，正好相反，是因為那裡太過尋常，尋常到我害怕一旦說出口，它就會變得廉價，變得可以被輕易地理解、歸類、然後忘掉。有些記憶，你得把它們像醃漬品一樣，密不透風地封存在心裡，任其發酵，才能在往後的日子裡，咂摸出一點別人嚐不到的、複雜的滋味。

而我童年所有滋味的總和，聞起來，就像二阿姨那間開在天橋旁的檳榔攤。

那是一種混合的氣味。有新鮮菁仔被剖開時，那股青澀的、草腥的汁液味；有荖葉在塑膠籃裡堆疊，葉片摩擦後散發的微辣氣息；有成堆的「七星」跟「長壽」香菸被拆封時，那股塑膠外膜的味道；還有攪拌桶裡白灰與紅灰混合後，那股獨特的、帶著鹼性的、石灰的味道。

我就是在這股氣味裡長大的。更準確地說，是在處理這些氣味的源頭中長大的。

大學期間我有一個奇怪的習慣：我喜歡社群帳號大搬家。不是改名，是整個刪掉，註銷。那時朋友都覺得我毛病很多，但他們不知道，對我來說，那是在網路世界裡，唯一能讓我感覺到「重新開始」的儀式。尤其當某一段關係結束後，那些照片、那些打卡的動態，臉書還會很貼心地在幾年後的同一天跳出來提醒你：「嘿，回顧一下你的動態的回憶吧！」鬼扯。我所經驗的都是，回憶從來不是溫馨的，它是一種襲擊。我總是感覺似乎刪掉一切，換一個新的帳號，就能去到一個沒有人認識我的數位荒原，重新開始，有更多機會。

有一次，就在我剛剛掉帳號、決心跟某個無緣的人徹底斷聯後，一個叫「安琪」的陌生帳號加了我好友。頭像是一幅我不認識的西洋仕女畫（貌似是抱雪貂的女人那一幅畫）。

我盯著那個名字，安琪。

這個名字，瞬間打開我童年的某一段難以神而名之的回憶。因為在那個氣味裡，也有一個陪我長大的「安琪」。

我的第一份工作，是「揀葉」。

放學後，我的書包往檳榔攤後方那個堆滿雜物的房間裡一扔，就要跟表兄弟姐妹們一起幫忙檳榔攤裡加工。大部分我的任務，是從一大簍一大簍的荖葉中，挑出那些太老、水傷嚴重，或是運輸過程不知名發黃的瑕疵品。這工作不需要眼力，但需要耐心執行重複的事。二阿姨說，客人的嘴都很刁（尤其是那些開長途貨車的），葉子不好看，下次就一邊笑著酸，檳榔就不好賣。

我坐在一個紅色矮塑膠板凳上，面前是那座綠色的葉子山。整個下午，我們就在重複的、機械的挑揀中，看著那些被稱為「西施」的姊姊們，也在玻璃櫥窗後方，像一群被困在巨大魚缸裡的、色彩斑斕的魚，游來游去。

我想淑婷是其中游得最優雅，也最沈默的一條。

在店裡，她不叫淑婷。

淑婷是她身分證上的名字，一個太過溫柔、太過古典的名字，跟這個充滿噪音、粉塵與男性凝視的環境格格不入。所以她叫自己「安琪」。我聽過家人轉述，我小時候曾發生好笑的經驗，一直在安琪旁邊盧問她為什麼叫安琪。後來她用一種混合著不在乎與世故的打發語氣說：「女明星都要藝名。我當然是女明星。」所以後來大家一段時間甚至調笑改叫她紅牌。

安琪很特別，唯獨她不常跟客人開玩笑，也不像其他小姐那樣，會為了幾句豬哥的稱讚而假意迎合咯咯笑個不停。大多數時候，她只是安靜地坐在櫃檯後方，專心地包著檳榔，偶而用眼神瞟幾眼那些男人。我記得她的手指很長，塗著那種最便宜的、帶亮粉的透明指甲油，在包檳榔的時候，更異常地整齊、俐落。攤開葉子、抹上白灰、折起、塞進菁仔、再摺疊、再塞捲起。一氣呵成，像在進行某種精密的外科手術。

有時候，她會默默地搬一張板凳，坐到我身邊，陪我一起揀葉。我們不說話，整個空間裡，只有收音機裡流洩出來的台語老歌，偶爾穿插我把壞掉的葉子扔進垃圾桶時，那「沙沙」的輕響。我的第二份工作，則是「剖菁仔」。

這比揀葉要難。要用一把特製的、刀刃呈現彎月形的小刀，對準菁仔的正中間，用力剖開，但又不能完全剖斷，要讓它像蛤蜊一樣，留著一絲連結。力道太小，剖不開；力道太大，菁仔就廢了。我的小手常常被那粗糙的菁仔外殼磨得通紅。

這份工作，也是安琪教我的。

她教我，刀子要從菁仔的蒂頭那邊下手，順著紋理，像剖西瓜一樣。她說：「你要去感覺，感覺那個最脆弱又堅韌的地方，然後就從那裡下手。」

「感覺那個最脆弱又堅韌的地方。」這句話，我記了很多年。

就是在無數個練習剖菁仔的下午，我們都認識了阿智。

阿智不是來買檳榔的，他是專程來找安琪的。他總是在傍晚時分，騎著一輛改得吵死人的「Dio」機車，在店門口甩尾停下，那噪音大到整排鐵皮屋都在震動。他的人跟他的車一樣，又瘦又吵。他會刻意忽略櫃檯後的安琪，跑來我身邊，看我剖菁仔，然後用一種故作老成的台灣國語語氣說：「弟弟，你這樣不行啦，要從這裡切啦！」

他會搶過我手上的刀，胡亂地剖開一顆，然後得意洋洋地拿給安琪看，並不發一語的只是抖動著手上的菁仔，之後隨意的用台語吐出，「看久，水腳亦能當師傅。」那種俗套的話。

安琪通常只是抬眼看他一下，從鼻子裡哼出一聲，不說好，也不說壞。

阿智也不在意。他會從口袋裡掏出一包涼菸，遞一根給安琪，自己也點上一根。兩個人就這樣，一個在櫃檯裡，一個在櫃檯外，沈默地抽著菸。我總是感覺那種煙霧繚繞至今不散，仍讓他們的臉部因為模糊不清，而被我記得清楚。

我看著他們，手裡緊握著那把彎月形的小刀，突然覺得，愛情，或許也就是這麼一回事。一個人在外面，吵吵鬧鬧地，試圖剖開另一個人的心；而另一個人，只是安靜地坐在裡面，讓你看不清她到底有沒有被剖開。

我們店裡的白灰，是二阿姨自己叫料調的，早期還沒有自動給灰幫浦機的時候，仍得要用石灰粉之類的材料，加上水，還有一些些我早就不可能記得的配方。我總想起攪拌均勻後，質地像濃稠的優格。而紅灰，則是買半現成的，顏色則像乾掉的血。

我的第三份工作，是「抹灰」。用一支小小的、像壓舌板的扁鈍鐵片，沾上石灰，均勻地塗抹在攤開的荖葉上。

白灰要清淡，紅灰要濃烈。彷彿跟做人一樣，什麼時候該清淡，什麼時候該濃烈，要分清楚。這工作很髒。石灰常常沾得我滿手都是，乾掉之後，皮膚會變得又乾又澀，像老人的手。

安琪的手，卻永遠是乾淨的。她抹灰的速度很快，鐵片在她手上像一支油彩刮刀，唰唰幾下，就在綠色的葉片上，留下或白或紅的、均勻的筆觸。

那天下午，店裡沒什麼客人。安琪又坐到我旁邊，陪我一起抹灰。她沒說話，過了好一會兒，才又問：「如果是介於朋友跟女朋友之間的醋，你分得出來嗎？」但我至今仍不懂，我記得的這段如果屬實無誤，那麼一個成年女性對國小學童說的這句話，究竟是訴苦，或者是詢問，又或者各半？

傍晚，阿智來了。那天他看起來特別得意，手上提著一個禮物袋遞給安琪。安琪打開，是一件大紅色的、鑲滿水鑽的大眼貝蒂T恤。很俗氣的那種。連同當班的我親阿姨都一並起鬨：「哇！阿智送的喔！」我只記得母親一直向阿姨駛目箭，彷彿要她停下看看安琪的臉色。她看著那件T恤，像是看著什麼髒東西。淑婷沒說話。她默默地拿起我身邊那桶紅灰，用竹片，挖了一大坨，然後走到阿智面前。在所有人驚訝的注視下，她把那坨血紅色的石灰，狠狠地、不偏不倚地，抹在阿智那件乾淨的白T恤上。

幾天之後，阿智提了一大盒金莎巧克力來。這次，他沒有嬉皮笑臉。他只是把巧克力放在櫃檯上，低聲說了句「對不起」。後來她把那盒巧克力拿過來，拆開金色的包裝紙，將金色錫箔都送給我折迷你玫瑰花。然後她把那些巧克力球，全都裝進了我們店裡那種印著紅色店名跟電話的透明檳榔袋裡。就放在櫃檯下的抽屜，有時邊包檳榔邊吃著。

金色的巧克力，在廉價的塑膠袋裡，卻看起來有種奇異的、不協調的美感。

她把裝滿巧克力的檳榔袋，分了一包給我，說：「拿去吃。」然後把剩下的一半，遞給阿智，說：「沒包葉子的，吃不吃。」

我想那天，他們才算是正式在一起了。

也是那天，我才隱約知道，安琪之前的不爽，與掙扎大概是在意當「小的」。

她那一抹紅灰、一袋巧克力，不是在敢愛敢恨。那是在劃定界線，也像是在掙扎。

後來，臉書上那個叫「安琪」的男人，又傳訊息來了。他滔滔不絕地說，他為我改變了很多，問我到底想要什麼。我想起那個檳榔攤的安琪，想起她如何用一袋檳榔袋裝的金莎，馴服了一個男人的歉意。我突然覺得自己很可笑。

我冷冷地回他：「我們要的就是不一樣。」

臉書上的安琪大概是被激怒了，回了一句：「你要的也只有自己。」

我盯著那句話，突然意識到，他連我的本名都不知道。就像那些喊著「安琪」的客人，從來不知道，在那個名字底下，有一個叫「淑婷」的、真實的靈魂。

淑婷後來還是跟阿智分手了。

原因很老套，阿智嫌她賺這款錢「沒卡高尚」。我無意間在店後門聽見的。阿智說完那句話，淑婷頭也不回，走回店裡，繼續坐在玻璃櫥窗後，面無表情地，包著她的檳榔。那一刻，她不是淑婷，也不是安琪。她只是一個在自己工作崗位上，中性到讓人想哭的人。

她的療傷之旅，沒有哭天搶地，也沒有買醉。她只是穿得越來越辣，業績越來越好，臉上的笑容越來越燦爛，燦爛到讓人覺得有點心疼。

我難以言說，也無從思量為什麼夜裡，我常常想起那個叫安琪的男人。我想起他問我叫什麼名字。我連帶想起了淑婷。想起她的名字，如何在阿智的輕蔑中，被輕易地糟蹋。也想起她如何用沈默與堅韌地坐姿，回到櫃檯前，輕輕的含著那些招呼客人的套語，繼續當她的「安琪」。

我緊握著她的兩個名字，像握著筆劃與部首們，像感覺到平交道將放下的活動柵欄。孤單覺知愛與傷害，是否總是在巨大的噪音背後，苦澀地發生。我拿起手機，簡短地回了那個男人最後一句話：「童年，笑死。我在檳榔攤抹紅灰的時候，你還沒學會談戀愛呢。」

對方回：「難怪。」

我笑了。我又把一個帳號，打了個死結，註銷了。

多年後，我仍能清晰地感覺到，那些名字、那些愛恨，與黃葉、荖葉一起落地時所發出的，那種乾燥而沙啞的聲音。

02 《甬道》

我熱切地想把我放進他們那極窄或鬆弛的生活。有時也渴望他們能填滿我，但後來才發現一切是徒勞，我感到了一種深深的罪惡還有空虛，我無法停止下如此下賤的行為。如他們大概會形容的我「隨便」、「淫亂」、「下賤」。但它背德、羞恥到成為一種安全又保守的距離，彷彿我也有一種歸屬。

父親又去那條街，所以母親載著我在深夜，徘徊在世賢路一段、二段、三段、四段之間，深夜中我觀察到，原來晚上的紅綠燈除非重要路口以外，其他都會暗掉的。而亮著的燈號有自己的頻率以及規則，是異於白天的。閃爍紅以及黃的頻率約是五秒閃一下，當他們一起

暗下來的時候路口變得漆黑，而有路燈的街口顯得更蒼敗。

在前方一間同樣充滿粉色光暈的店，我們見到一個奇怪的背影，像極了我父親。我母小心的停靠在「莉莉」對面的路肩，要我在車上等，而我聽到旁邊的飆車族一陣一陣呼嘯而過，母親亦在凌亂的街風中奔跑，她一直跑向那一間粉紅色的店。我終於遠遠的看到了那個男人轉身，旁邊攜著一位女人，三個人停了下來，一陣寧靜，什麼欲發。突然又在繃緊之後瞬間鬆垮。母親轉身看向我跑了過來，飆車族遠遠的煞車聲餘餘傳到我的耳裡，母親的臉沒有任何情緒，彷彿思緒中只有奔跑，她穿過分隔島，最後打開車門扶著排檔桿以非常快的速度，奔馳在世賢路上。

過馬路的時候總得謹慎，這個地段的路燈分布不均勻，有些地段較暗，有些又亮的囂張，夜間常有飆車族在那過長的幹道上飆車，每過每一個路口時，都得停下來，等到紅黃交錯一段時間後，母親才緩緩催下油門。我在深夜找尋的路上感到五官知覺歧岔，紅綠燈的紅以及黃交錯時，夾起的漆黑空檔，眼睛感到一種舒張，但耳朵卻又忐忑緊繃，聽到遠方時而隆隆作響的飆車族。

我們在世賢路上奔馳，翻過整個世界要尋找爸爸。在「夜上海」、「巴黎女人」、「玫瑰都會」、「世界城」之間徘徊，以不同的節奏找尋，母親目光如貓，我在後座找尋父親的車，如鼠。我是如此害怕找到，同時卻又害怕尋不著。父親的車停在哪，是在「粉紅佳人」、「海咪咪」哪一間？

世賢路是一條「花街」，那裏白天的店都是關著的，但一到了深夜那裡便熱烈的都亮起了燈，挺立而出一簇簇的粉色招牌，如同蕊一般的招牌情色的吐出圓形的一字，以紅色的圓圈圈住一個字：「純」，而硬挺濕潤的柱頭上全都是蜜，是用來黏住花粉或貪心的捕獲一隻蜂或蝶。

我們這的人都知道，這花街不賣花，這花街只負責挺出燦爛美麗的生殖器。但要說街確實說小了，這是一條寬廣的大路，算是連接東區以及西區的主要幹道，但因為路非常寬廣的關係，自然成了飆車族的賽道。

這花街是男人們對於「速度」的執著以及追求。

在夜晚我們把車開的如此緩慢，但是我們卻比飆車族更突兀。我們知道的，飆車族找尋的目標是漫長無有終點的速度，飆車族追求讓人錯覺征服的速度感，那我們的找尋或許也是一種迷失。舉凡男人都追求征服的，用速度來征服，在無數個寬鬆或狹窄的蛹道，從快速穿越中找到一種征服的快感。而我與母親緩慢黏稠的正在這條花街上滑行。側邊一整排的「純理髮廳」她們的店舖都有一個特色，店面貼滿毛玻璃，大門敞開露出粉紅如乳般膩人的暈光。而整間店便泡在這裏頭中紅熱腫脹。

我想起國小自然課教的花朵，先從自然媒由風或雨、水授粉，講到了蟲媒花，以及植物的生殖。老師在講解花朵分下了一組一種，共六朵不同的花卉，讓我們仔細觀察構造，而那時候我們分到的是花形極大附有香氣的百合花，那是我童年最喜歡的花，因此我還開心了許久。而當老師講解到其實花是植物的生殖器時，小男生們便一陣騷動，嚷嚷著那是植物的雞雞，頓時之間我感到一種衝擊。

那畫面極深，A開了一個那時左右同學都笑翻了的玩笑，唯獨我感到羞赧。那時他拿起

我們這组分到的百合擺在褲襠的位置，在桌下偷偷給我看，並不斷挺擺著下身，幼稚的開性玩笑，而我以手掌撥開他並急忙阻止他，恫嚇他要告訴老師。我感覺到深刻，百合的柱頭上的黏液如蜜如膠，濕濕的牽起了瑩線。柱頭上的蜜在我手心小小的濕成一點，而那柱頭的顏色是如此鮮豔的猩紅色，觸感是硬挺同時柔軟濕潤，就像他們說的雞雞，紅熱、生殖的腫脹，也那時候開始，我便不再那麼愛百合花了。

在紅光下安著的是一排零星稀少，但卻永遠光整如新的老式理髮椅座。我們是知道的，裡頭座椅上從來不會坐人，理髮器具如新映著紅光，這裡的小姐重點亦不在梳理。重點在偶是猩紅，偶是粉紅、椒紅、玫瑰色的燈光後，那一間間小房間。毛髮黏蜜交雜的地方，是的，來這裡的男人也不會是來梳理毛髮的。

與J分手之後我變得失控。弱受變成了強攻，算一種傷害中的成長或堅強。開始操起那些「我想被他們佔有」的人，那使人有不可言喻的安全感，是不會離開的、緊附而永遠不會被背叛的紮實感覺，宛如我佔有他們，就能被他們擁有。

我偏好年紀大的男人，年紀大的男人感覺有歷練，並且有著年輕小夥子沒有的，屬於男人的「存在感」，所以我所答應的約會，有些都已經三十了，甚至也有更長。他們是車伏兼皮條客，開車載我行駛過又長又直，且充滿紅燈的深夜中港路，一直到了秋紅谷才隨著號誌做出決定。

行駛在無方向的路上時，我卻諷刺的感覺深夜如此安全，我撫著他們的控排檔桿的手，或輕握他們的掌心，在穿越那些如此長的道路時想著，前戲會要從哪裡開始，撫摸或是親吻？然而我否決了一切的親吻。

每一一次性愛之前我是知道的，最緊張的時刻同時也感到最安全的時刻，是去程奔馳在中港路上時。那是一種，我知道將會有抵達之所，但卻永遠不知道何時會抵達的陌生快感。速度在此時特別具意義，那是安全感的入口亦是安全感的出口。緊接著會是更鬆弛或者更為窄小的蛹道。

我擅長從感覺得到答案，是可以更深或者必須淺一些、是要經過九個淺淺的路口、一個深遠的街區，一切才得滿足。我弓起上身握著他們的手，感覺到世上最快的速度以及衝刺，獲得征服的快感，或者逐漸速度緩下來，變為以凝視整座城方式的前進，乃至於到最後稍稍加速，得要輕輕握了握他們的掌心才真正理解了是抵達。但安全感就是從此時獲得也同時失去，失速了。我就必須打開門進行下一個階段，準備進行一種逃離或者回歸。

但我卻總太晚意識到開車的不是我。

母親開著車，我們已經在世賢路上來回好幾次，睡衣的母親僅搭著一件外套，露著裡頭的碎花棉質睡衣，要我幫忙找尋，仔細看父親在哪裡，她篤定的說父親一定在這。出門前她跟我說過，他今天穿著一件奇怪的風衣鬼祟的出門，母親從窗戶看向外頭父親發動的汽車，快速的轉出街口，便迅速喚醒了我，她這一次一定要抓到證據。我睡眠惺忪的被母親載在路上奔馳，但我跟母親卻找不到父親的車子。

「他一定把車子停在別的地方，我們再繞繞。」母親說道。

性愛之後我感到強烈的荒涼，完事之後我其實內心總希望趕快開門離開，因為我感到深深的羞恥，我的行為還有那些年紀如此大的男人們，究竟會如何看待我這個年輕人？是覺得青澀還是荒淫？這樣子關係的日子我知道我該戒掉，但我卻離不開。後來我找到一種較為適合的結尾，我輕輕的幫他們擦拭身體，並且把自己窩入他們的懷中。

我是如此害怕找到，同時卻又害怕尋不著。

奔馳了不同街道、睡過不同燈光以及裝潢的臥室，乃至於在不同味道的房間與不同的男人性愛、睡覺，而我始終不變這樣的儀式。睡醒之後我知道的，一切又會從回乾乾淨淨，那些男人們會穿回衣服，紳士的送我回中港路。罪惡感的後來我幫自己開脫，理由是前任對我的傷害我必須好好抒發，我痛的太多了，然而在生活中一切都按著不說。但我又如此深深地感覺，自己就是那花街裡擺放著的理髮椅，背後的小房。我站在裏頭，紅粉的燈光下，等待沾黏花粉，或者被沾黏的男妓，我想我並不是要來梳理的。

曾經我熱切的想過父親到底去哪了，有記憶以來我總是找不到父親，父親只有晚飯，或者必要存在的節日會在，一切都活的只像一個家庭的影子。母親說有一次她在半夢半醒之間聽到車外有熟悉的引擎聲，隔天起床後發現父親已經出門，而那一天父親回家帶了一束花回來，父親是從來不送花的，我母便從此懷疑起父親，有一夜她聽到聲音之後，直覺不對，她一個人尾隨父親，果真在「花街」那一帶抓到父親。

那一次是一次巨大的家族革命，在晚上母親像是要故意吵架給我聽，讓我父親丟面子的，她喊罵了許多，比如指責父親把家當旅館，尋花問柳、骯髒，要他滾出家門，去睡世賢路。而那場吵架我假裝沒聽到，也忘記到底是如何結束的。深深種下的是尋花問柳這個成語，是第一次學到，定義不明去學校也沒敢問老師，但我還是隱約知道的。

我終於與穿碎花睡衣的母親回到家，母親終於發作，打給了父親逼問他在哪裡。兩人開始了爭執，其實那一天我與母親始終沒有在那天的世賢路上找到爸爸。而最後在那個晚上，我們沒有人是真正知道父親去了哪裡的。沒有人知道父親去哪裡了，沒有人找到父親。

花是植物的生殖器官，我當時知道後非常的錯愕，生殖器是甚麼？人類的就是陰莖以及陰道，花朵則就是花本身。植物開出鮮豔的顏色，或散發濃濃的香味來吸引蜂蝶，靠著蜂蝶採蜜時把花粉沾上那充滿黏液的柱頭上，以完成花的一生。而季節有限的緊迫，導致花朵必須注重速度以及時間，如何短時間快速完成授粉，讓生殖本身也被完成，花的甬道或說是甬道，本身暗示同一件事情。速度。一切講求速度，要比來臨前更先完成，過了季節就只能等待風雨。

我擅長從感覺得到答案，我母親亦然，所以我們都快速如飆的在甬道中奔馳。窄以及寬的不同地段，夜裡兩側悉皆開滿花，我與母親在夜裡奔馳，想要找尋一個比較適切的路徑。我們都在車上飆著，晃過花房、性愛，卻沒有人征服、找獲彼此，紅燈與黃燈的意義無效，我們飆得如此，然而一路上，一輛車永遠的行駛，那些晚上都沒有人找到爸爸。

她的手因沿街的撫摸而磨破。指尖通紅，在掌心關節稍微凸起之處發紅嚴重，母親卻笑，笑的連臉上的紅斑與眉頭都緊緊紮成一綑。而眉、耳、腮的邊緣尖翹而起，感覺是一切凋散前邊緣的張弛而化成的隱喻。

喪期結束之後，母親沒有停止折紙蓮花，她在家庭中失能，這是她第二種病了我想。她不斷為了七七、百日、做忌、清明等等還非常久遠的祭拜活動折起一籃籃的紙蓮花。紙上頭疏疏落落的紅字「拔一切業障根本得生淨土陀羅尼」，都擠落在每一朵蓮花的花瓣上。她的過敏漸退，紅紅的油墨卻都更緊的長在她的手指與關節皮膚各處，以此我不斷想起我與母親在海島漂泊的日子，那裏滿是大風，而母親只是嘴角微揚，向也把自己拉著一樣。

彼時我們奔逃到海口停下，她雙手通紅，逆光站立，那時候整個世界裡母親就像是唯一的花，也是糊在她的手中與我的眼中所有的色塊。

母親帶著我就跑，那一次流暢的像是國小排練多次的防火演習。像是有人以冷漠的口吻宣佈，該以甚麼姿態離去與如何舉起所有物保護自己。為了在急難時能夠安全又秩序的離開現場，我們總也面無表情的把厚重，所有能保護頭部的物件都護在頂部或身側。

逃難那幾周，我們換過了幾家旅館，母親來接我放學時，她時常是神色匆匆地告訴我，父親發現我們了。緊接著我們就連夜奔逃，從摩鐵、旅館到溫泉湯屋，那是我第一次知道這樣的母親，臉上滿佈紅斑，蒼勞的面孔與發紅的頰側、眼周，無不告訴著我，我們正在流浪的路上。

那幾天我與母親在飯店大床上躺著，白天從飯店去上學，晚上又回到摩鐵奇異的房號名稱，我早已沒有印象那些房名，但他們大抵類似「布拉格之夜」、「摩洛哥風情」這種風格的名字。這些使我有一種莫名的愉悅，是只屬於行旅途中的快感，只是我沒有想到，接下來如此長久的旅程，我將會到達這樣遙遠的島嶼，去看到了海，與那樣的母親。

她用厚重的老式筆電，托著下巴在床邊哼唱「我有花一朵，長在我心中」直到「緣分不停留，像春風來又走，女人如花花似夢。女人如花花似夢。」時，她已滿臉淚流。我未見母親她髮絲如此凌亂、衣襖如浪折堆。就像大雨過後，花瓣糾黏的沿海開花灌木，上頭的花粉碎洩，撒黏在了花瓣上纖纖透明的脈上。

那時候開始母親頻繁的與我說起，她可能活不久的事情。而年幼的我不懂母親真正想說的，只是眼眶含淚，但她已沒有心力對我解釋狀況，只說幫我跟學校請了一個很長的假。

她說她也病了，身心都病了。而那是我第一次從母親口裡聽見如此駭人的句子。

那一年的島上三月很美很淒惻，出現大風與遙遠而可怕的澄黃春季落日。

三月母親帶著我逃跑，那幾個禮拜飄泊的日子，母親與我在島嶼港口被大風刮著臉，那時風大的令人發慌，海岸深深的烙在心頭，我記住母親沿著老街奔跑的樣子，像是要把我們在風中跑的更亂或把自己跑成一種恍惚，而再也與世界無關。最終她停下在巷口大海一降降入巷的風前，而風與母親都讓我感覺是濕的。

我跟母親在各個景點流亡，母親催下油門的姿態，就像是一種對自我的嘲諷與最後的解釋。欺騙自己也是島上遊客，而非離散無依之人。那種顛簸的陸地，遠遠玄武岩黑色的線條，像割開了一道口子。而過於潮濕的海風把我們，吹往遙遠而沒有終點的所在，讓我們在遠端觀看自己飄散的樣子。一直到我們混入其他觀光團裡，看到了遠遠的望夫石，我也看到了母親眼神閃爍，與髮絲纏黏光裸的頸。

這一些都讓我意識到了，什麼是海島，海島就是孤獨被拋棄的陸塊，而陸塊上頭的人，都得要把身子抓緊才能勉強活下來的。

大風吹緊她的紗裙，讓她的兩條腿被風與裙貼緊，如同兩盞長燭，某一條巷子裡，我見到母親的雙手，因沿街的撫摸巷弄的咕啞石而發紅擦破，面海的她奔跑的像個孩子，我幾乎追趕不上幾進癡狂的母親，那一種愚痴與輕盈的步伐。她的步伐像堤防外不能再高的浪峰，就像疾病本身。

關於紅斑性狼瘡的症狀，當時我只知道關節疼痛、發燒與疲憊。我記得最深的莫過於在臉上呈現，橫過鼻樑的蝴蝶翅膀紅疹，而我想我對疾病的瞭解如此薄弱，母親未嘗不是，我們對於疾病的認識，都是片面且淪為瘋狂的。像是緊緊抓住一些單薄隱喻活著的人，活成為了一種耽溺而失去理性，無法對自我進行任何解釋。

那時母親發現自己的疲憊與精神耗損，母族本族遺傳給她的過敏又同步併發，這些都讓母親變得時而浮腫、時而消瘦。

起初她只是全身多處起疹子，後來皮膚部分紅腫灼燒，乃至於眼周泛起紅點，最後一點一點的都開在她的臉上，這些使的她生活在一種巨大的錯亂裡面。

所以她帶我奔逃，但我們始終沒有人能逃掉一身的身心之病。她喃喃自語，父親在我幼年時的種種荒謬、不忠。好幾日裡她最常做的就是不斷對著鏡子塗上奇怪的膏藥，與服用各式膠囊藥丸，然後重複化妝與卸妝。是的，男人已經罪證確鑿，她以飄忽的音調喚了我的乳名說「我真的好累好累，你爸在外頭亂搞，我一定是染到了。」，母親卻失去身分，對我說起女性紅腫而浮脹的悲哀。

關於女性或者身為母親的悲哀，想必她的孩子要到很久以後才可能略略的明白。她長期對孩子的訴苦僅能夠是一種獨白，也之所以她精神耗弱，到最後憋成了心病。

關於疾病的資訊，最使我驚心的莫不過是她們所說的：「所有自己免疫系統的崩潰，都與自身精神相關，免疫系統出狀況的人。」這一種本源性的保護，淨侵噬起自己。成為一則關於母親自虐史的隱喻。

如果說自虐是一種愛的反面的話，母親身上完全可以體會得到。後來我問母親難過的原因的時候，她以不曾的認真、嚴肅口吻告訴我，「自己是不被愛的人、不被重視。」所以母親把自己放逐、糟蹋。其實所有的失控與逃難，莫不是一種自殘，而這種自殘想換來的，又卻是完全的反面：被愛。

我得知之後感到了巨大的衝擊，我才這樣發現，我的母親，不是只屬於母親這個角色的。更還是屬於「女人」這個身分的。我想起了看望望夫石時導遊解說的神話：一個女子把自己等成了石頭，為了喚丈夫回來，所以慢慢的躺入了澎湖大風的海峽。

童年時好幾個夜裡父親總是不知去向，在夜裡開著車偷偷出門，而這一切母親都知道，就坐在客廳的夜燈下等。母親也曾載著我伏在那一區充滿特種行業與理髮廳的路段，見過幾次父親的身影。這些無不使的母親感覺到，或下意識的與疾病連結，關於她自己是髒的、所有的脆弱、苦難與身體的疾病，無不都使母親聯想到性病，父親把外頭的髒都囤積到了她身上，才造成她的病與脆弱。

但母親從未去過醫院做檢查，她錯亂的自認自己就是紅斑性狼瘡，倚著荒謬類似的病症，以秘密的方式吐給我，絲絲細聲告訴我，她可能不能活太久了，隨即我倆在海島奔逃，進入恍惚與瘋癲。但我在長大了以後，我母親也順利的活下來，透過各種藥物的控制下，變得穩定許多，但我在一個介紹紅斑性狼瘡的網站上看到一些文字：

是一種慢性、自體免疫性疾病，常引起各種皮膚病變。十九世紀時，人們認為這些皮膚潰爛是狼咬造成的，因此稱為狼瘡。罹患紅斑性狼瘡時，免疫系統中的抗體會攻擊自己的細胞，使全身任一處都可能出現發炎。病徵也因人而異，但仍舊可以歸類出許多常見的情況，如發燒、疲倦、體重減輕，臉、頸、手部甚至全身都可能出現皮疹，有些情況在光照之下會變得更加嚴重。

而要一直到就診的後來，她才發現自己只是嚴重的食物過敏。好幾種日常飲食、肉類、水果，都使她的身體陷入瘋狂，得控制飲食與服用藥物，才能變回正常。

所以她在飲食上做出了巨大的努力，吃起長齋。我仍能想起我陪她去佛寺的場景。她彼時跪倒在菩薩殿前，與天發願念起發願疏文，感恩菩薩為她的人生救脫苦難，她願以吃齋一輩子，為癌末的外公祈福換得好走，更希望她能懂斷去紅塵俗愛糾葛。

長期的日子裡，母親深深地潛入宗教，一直到了外公死去。她折起一朵朵印滿西方極樂世界的艷黃蓮花紙，最終也累倒，讓蕁麻疹花沿著她蠟黃的肌膚蔓生，結束在皮膚邊緣翹起、為母親所抓破的皮屑。

直到她的過敏漸退，但油墨都針在她的手指尖，以此我不能停止母親與我在海島漂泊的日子，那裏滿是大風，而母親只是笑。她手上一朵朵紙蓮花，那些瓣尖擎住的字，喃、哆、怛，都仍未使我明白，人們怎憑著這些模糊而難以理解的字成功渡亡。那一些花朵上一珠珠的字與母親手上的繭、摺痕，都是所有偽裝的凡間病苦與執念。而那使我感到悲涼，這都是母親所剩的了。

那些她正在解釋的、尋找皈依的，在我看來都是對婚姻家庭最清高的逃亡。那些堆滿家裡的紙蓮花、她病例中的過敏記錄、紅疹與婚姻中哭過的無數夜裡、父親的背叛，無論事實如何都不是我母親想面對的。

我如此長大，她也活了下來，卻都無人發覺自己其實是自己的狼瘡，因為過於追求孤潔，自己攻擊自己，才讓她在無數一降降的大風裡，成為黏濕飄盪，最後逼得自己得卸下自己花萼的狂花。而那些瓣肉模糊的色塊，都真實、潮濕，像貼緊皮膚的海風。是整個世界裡我們永遠如同面海的漂泊與惶然，和再也無法拆穿的紅斑、幻疹。

而我們也像島上長滿紅斑的人，因為自己的病放逐並且攻擊自己，直到最後我們再也看不見自己，磨平了一切身份，而只剩下光滑皮膚上的紅疙瘩，相連彼此卻也永遠孤立起自己，能做的都只剩離開。

04 《黏土與模具》

玩具中我最喜歡的就是黏土以及模具們。有一天晚上我夢見父親跟母親陪著我一起玩麵團的黏土，彩色且鮮亮，無論如何都不起筋，爸爸穿著硬挺的西裝，但很奇怪的媽媽穿著那日阿姨穿著的紫色禮服，跟我一起蓋了一棟超級巨大的黏土豪宅。母親建了泳池與花園，綠葉間甚至捏出果實串。而父親則脫模出一輛紅色發光的跑車，夢裡每一個黏土都被放入正確的模具，被調出正確的顏色，也被無暇的脫模而出，閃閃的發著光。

比起黏土我擁有的僅是許多模具，包含太陽、月亮與房子、汽車還有樓梯。而我很開心的總是先拿取模具，再思考今天要填什麼黏土進入。樓梯的模具是非常整齊的鋸齒狀，且每一個有角之處都是剛好的90度直角，我記得小時候我特別喜歡用量角器比對每一個角，確認他們都是直角，然後一團一團的把我的黏土填滿模具，再敲擊地板，讓裡頭成型的黏土能光滑脫出。

但總有做不好的時候。那種遊玩的挫敗我想是人出生中人會第一次感覺到的挫敗情緒。玩具讓我感覺挫敗，比方說黏土無法自汽車與樓梯型內脫模，而使得我必須很用力的往地板叩出。

有的時候黏土沾在模具裡面，甚至大力敲擊以後仍沒有辦法脫出，我便得用手指摳出所有殘留的黏土，然後再重做一次。而形狀越複雜的模具，更是容易遇到這一種事，他們沒有辦法每一次都剛好實心的成形，有大部分是因為塞不夠紮實而使脫模時該有稜角的地方缺了角，或因為塞的過多時無法脫模，導致我必須用手指伸進模具裡，一點一點摳出，把已經完成的再加以破壞，好讓這些材料能重新成團。

玩樂的挫敗常常讓現在的我思考，到底我是為何存在的。比方說現在已經年紀不小的我仍在探索。有很多時候我感覺到我是模具最深處沒辦法挖出來的黏土碎屑。有許多夢幻之物都被製作成模具，當然他們也是最困難脫模的。比方說我到現在仍想不出，到底製作的廠商，為什麼要持續製造難脫模與填充的「立體」模具們，難道不能只出一些簡單，又可以讓孩童自由創造的幾何圖形就好了嗎。

比方說有煙囪的城堡，那煙囪很容易在脫模時與屋頂黏在一塊，然後扯成歪扭龜裂的樣子，最後都是屋毀牆塌。同時我也沒有辦法理解坦克車、寫實的動物、複雜螺殼型寄居蟹。我想只有兩種可能，一是他們都不懂材料或黏土品質太爛，二是那時候我們還小，根本不可能成功而完美的脫模。

直到我央求父親幫我買培樂多黏土。他們有更好的玩法與品質。有漢堡模具、牛排模具，更複雜但卻更好用，原因在他們黏土品質的絲滑油順特質。甚至因其特質更開發出了黏土冰淇淋機這樣的設備，可以用獨家研發的黏土機擠壓黏土，並旋轉成螺旋冰淇淋狀。那時候我還可以做出許多快樂的城堡，上頭的花紋與式樣都可以輕易的紋印在黏土上。但最吸引我的還是培樂多的樓梯模具。筆直清晰的紋路與容易脫模的特性，讓我視為逸品。

但父母親沒有辦法每一次都買培樂多給我，我們是住在市場旁木造平房人家，培樂多小小一組就要八九百，更華麗的甚至要上千元，而父親與母親賺的錢甚至連買一整隻雞都要斤斤計較、貨比三家。有時殺雞時甚至得盯著老闆，有沒有把每一隻公雞才有的一對雞佛偷偷摘掉轉賣，而不連同處理好的內臟包裝、交易。

至今想起來我仍覺得童年的我反覆製作樓梯，雖不足稱補償心理，但至少可以說是一種滿足的轉移。除了黏土外我也特別喜歡到表哥家作客。我喊他哥哥，就像是真的哥哥一樣的親近。哥哥與阿姨、姨丈住在一棟透天屋內，每次到哥哥家我都能反覆穿梭在幾個房間與樓層間，甚至也第一次的得到了掂腳上樓梯，像卡通般幽默的樂趣自我陶醉。我喜歡抓緊鬆鬆的褲頭在樓上與樓下穿梭。從二樓到五樓都是我們遊玩的地方。

但表哥不喜歡黏土與室內活動，他喜歡我們在頂樓玩功夫、y o y o 車，也喜歡我們在曬衣場搖呼拉圈。哥哥與我不同，他喜歡動態的、戶外的。但這些對我來說沒有吸引力，或者是說陌生，因為我常常在的地方只有房間。外面的世界對我來說，是沒有見識過的，我指的是自己可以自由的土地上遊玩、在馬路邊奔跑。

對我來說有哥哥家可以去，母親也願意安心地把我寄放在那就是對我最好的放風了。但大人們總是不許我們到一樓，他們認為那是營業的店面，我們不應該下去。母親也這樣認為，有時候母親會去無償的幫忙阿姨包檳榔或者做簡單的工作，那是我最開心的時候，我便可以與哥哥在整棟有樓梯的房子中跳上跳下。

而掂著腳的樂趣，要我真正領悟要得到那日晚上。

那天哥哥把我搖醒，我們掂起腳往樓下走去，已經夜深了，樓梯玄關的打卡鐘顯示著凌晨一點多，我們的臉被過強的螢幕綠顯示燈照著，那是我第一次聽見掂腳走路以及憋氣、氣喘吁吁的聲音。我們每更往下一階，我就回頭看，看有沒有驚醒姨丈與阿姨。要是被發現我們鐵定被狠狠責罵。

比起偷溜出門，我其實更喜歡就好好玩黏土就好，他充滿了我童年所有的色彩，而如果要說唯一不滿意的便是不能自在的配色，每一次的調色我都必須謹慎捏合兩團顏色，再嵌入模具裡面。所有的過程都是得小心的，因為有些顏色用完了就沒有了。父親也沒辦法再買給我。所以培樂多黏土縱使再好玩，也不過是有限制的。有太多時候我反覆揉捏邊腳料，想要做出一個彩色的屋頂覆片，得到的卻只是一團黴絨似的髒髒顏色而已，而我仍得珍惜的填入模具里，才不至於浪費。

有的時候我想更改東西，便輕易的把握好的黏土重新融在一起。直到我的作品們都呈現一團漆黑的顏色，就像罩上了一層濃灰或陰影般。這也是玩黏土最大的成本，看他們從鮮豔直到烏黑，那是觀看與記住失去，也是把握和珍惜。直到他們定型硬化龜裂，我才不再重塑他們。到最後我擁有的都只剩七彩的模具與一座因頻繁揉搓而變色，勉強建成的莊園。然伴隨著時間，他們的龜裂是永遠不停止的，他們不再閃閃發亮，油光減去，只剩薄薄的顏色與觸感。

沒了黏土母親常常去市場買了幾斤麵粉，然後和水成自製黏土給我玩，才讓我更快樂的轉移注意力，不會因為長時間一個人在狹窄房間而孤悶。甚至讓我到書局買了水彩讓我點在大鐵鍋中和麵，只需要一點我就能擁有一大團的彩色黏土。

但常常他們禁不起揉捏，隨意就乾去，並且起了筋性，無法伸展與捏造。甚至我永遠沒有過正白色的土，麵粉終究只能和出米黃色，所以我也不曾擁有過我理想中的高樓梯牆壁。

他們紛紛起筋或在模具中裂開，有的時候我甚至聽的到他們在反覆揉捏後所有斷裂的聲音。

推開二樓與一樓之間的樓梯間門後，我們從透視窗看見阿姨在一樓，穿著大紫色的魚擺抓皺錦鍛連身裙，脊部有一顆塑膠黃寶石的拉鍊扣，而阿姨正拿著荖葉刀，砍去每一疊濕漉葉子的柄。直到一陣子後阿姨轉身走去廁所，哥哥拉著我說安靜的快跑，我們終於在黑夜中抵達正在收攤的夜市。

那夜市就在哥哥家正後面，緊鄰著大型量販店，深夜的那裡仍有一些未收完的烤香腸彈珠攤。哥哥便拉著我往攤位的板凳坐下，並豪氣的拿出了他自己的零用錢，一張一百元紅鈔，給我換們換來了兩大籃的鋼珠。我記得是哥哥先全押的，他直接投進九十九顆鋼珠，害得我也跟進。十倍 B o n u s 的燈亮起並響起更歡樂的音樂，那是我第一次感覺到緊張與刺激同時存在。然而最後哥哥卻只得到了安慰的收攤香腸，而我則換了廉價的黏土，因為鋼珠太多，老闆便給了我兩組。

那個晚上走回去時哥哥走的特別快，我想把一組黏土分給他，但他卻拒絕了，一句話也沒說。我們又趁店面沒人顧時，偷偷潛入並踮腳步回樓上，壓低身子回到床鋪邊，那夜哥哥背對著我，我則一直戳他的背，直到他睡著沒在回應我才難過地睡去。

我是為了今夜體會到入睡與失眠才在這張床上嗎？

後來母親很早很早的接我回家。我在哥哥的房間內拿出那兩組黏土拆封，裏頭黏土參雜亮粉，而我將一條條迷你彩色黏土揉成一小球彩色泥狀放入口袋，感覺俗氣又歡樂。雖然是得到喜歡的玩具，但他們卻總是沾在模具上，沒辦法好好脫模。為此我感到非常不值得，即便當時才小一我也能清楚知道哥哥不高興了，因此我難過好久，我怕我不能再到哥哥家玩，再也沒有樓梯間的鬼抓人、躲貓貓與功夫格鬥。

一時好像黏土什麼的都不重要了，我甚至得偷偷摸摸的把黏土包裝都丟在哥哥家，因為我害怕父親及母親發現他們，並且問我東西如何來的。所以我只好把他們放在培樂多黏土的罐子裡。好像我應該也要沒投進發亮的 b o n u s 欄位才是應當的。

那黏土品質卻差勁無比，我反覆揉捏便成了灰色又閃亮亮的一顆髒球，不過一天，脫模出的黏土就都表面乾燥硬化，比我先前做的灰霾莊園還髒，就像煤炭球。

很快的水滿了，我端著一整瓶水走下樓梯，準備回到租的角間小房，卻因踩空而打翻整平才斟滿的水瓶，人抓住了扶手沒跌倒，水瓶卻掉下了地面。

冰水嘩啦啦的流過洗石子地，有些地方被水漬黑，就這樣一直流下樓，我聽見他們緩慢的聲音，並看見上頭的光，想起了童年我與哥哥拈腳的夜晚，然後輕輕的走回房間，端著空瓶子，渴了一晚，在刻意開燈的房間內睡去。

而那夢是我有意識以來做過最好的夢。雖然無聲卻有氣味，一階一階的流到更遠的地方去。

05 《食薰》

父親缺席在許多其實我真的需要他的時候。

在我印象之中他也只是像個菸蒂頭一樣活過。焦黃且充滿委屈的皺褶，唯一抗議的方式不過就是那擰熄以後，還發出殘斷涎延的白煙。

我其實很在意我叛逆期時，某次小年夜我從行駛中的轎車跳車離家出走，而父親沒有任何關心與責罵。僅是給了我一個冷淡的消息，問我讓他怎麼在除夕夜與奶奶交代，卻足以讓我感覺備受拋棄。而當時的我怎又可能知道，什麼是父親的克制。並暗暗發過誓，長大絕對要遠離，那把我許多童年都薰出淚來的煙草們。

但如今我也只是了一個，常常站在街口破壞公共秩序，丟煙屁股進水溝或花圃的窩囊廢。且日復一日的要逃離父親了，卻又矛盾的做起許多像他的事，比方抽菸。

我所站立的那一個巷口，剛好面對一整面的紅磚牆，而那紅磚牆的左上角，草草的，被開出了一個小窗。這一個小窗磚塊齟齬，並不十分齊整。就像一些始終咬合不在一起的所有事物一樣。但你又可以從這附近，總是能看見些什麼。

我總在抽菸時閃過家裡父執輩抽菸的樣子。其實更暗暗怕著，我有一天會成為父親口中叨著菸打著孩子，自己又鼻酸紅著眼眶的老男人。我深怕我也有一天會步上同樣的路，反悔發過的所有的誓，並浪費童年那些眼淚。而這些我無法言喻，亦無需言喻。我無法定義，但其實是這些都無須。

因為他們唐突並且疏離，無法被定義到底，你在不在他們觀看得到的地方。更因此無法得知，是不是自己早就失去肢體終生只用著眼眶活著。

這樣的巷子之中，我所面對的這一道小牆，裏頭應該是別人家的廚房，或許短短一米的距離，裏頭有人正在用餐，可能剛剛關火，在襖熱的午後燉一點粥湯或甚麼的。而這裡是巷口，川過許多風。底部的圓形盆栽，憨盹的挺起兩叢植物，沒有雜草。

比較高的那株是大葉欖仁樹，瘦的十分可憐。稍矮一點的是與人同高而已的鹿角樹。紅花那種品種。崎岔出兩幹，一幹薄瘦新生，嫩葉像幼鹿的腿，闊葉也只能像是大型草本植物委屈忐忑的樣子而已。而至於另一幹，則葉子眾多，末梢，像果實一般，結出許多大花。有些開到底，有些像剛剛被描上去而已，紅緣在風裡面抖動。而花盆底部，沒有雜草。我把我的菸蒂丟了進去，讓他變成眾多菸蒂的其中之一。

我腦中父親與爺爺的形象完全背反，是那樣的軟弱與冷清。總坐在塑料皮革的沙發椅中間，整個人肥堵的像隨時要流進沙發裏。而那時的我剛上小學常因被薰出淚來而制止父親抽菸。（或在和睦幼稚園的大鵝班裡就讀。）但父親卻什麼都沒說，只以男人的粗嗓告訴我。我長大就會抽菸了。再長大一點，我等到了父親逐漸年老，近五十歲。我上了高中，他終於換了口氣說。

「你長大就不要抽菸」。那時我想，我已經長大，且沒有抽菸，父親全然是錯的。錯的、挫的、挫的，都已經變成與時代脫節的老人，即便當時他只是中年男子而已。

父親因此好令我難以恨之。

在大鵝班時，父親在冷氣房裡和大家一起抽菸。母親摀住鼻子，就像是一張被對折的紙一般。掩著、開著、掩著，看不見疲乏的樣子。卻讓我總感覺像是，那一條紙背的線。因對折而起的線，有一天會像是老書的折角一般，乾淨、黃紅的鏽去，最後裂開。

家裡每天來許多人，阿達、雪克、小特．．．．．他們都是長我好幾歲的中輟生。台灣那時室內還沒禁菸，我也不知道禁菸的後來，到底發生在哪一個年份，我遺失了許多。那時候家裡的生意極好，我在煙霧繚繞中長大，經營數年後，不敵競爭，倒閉。而母親懷了妹妹，轉型做油湯。而父親仍舊叼著菸，在所有地方、做所有事。處理腐皮、泡香菇。吐菸、洗手。開冷氣，開始包肉捲。切豬肉、菜絲、香菇、倒五印醋。父親的身體變得稍微節制，但那冷氣的味道，仍然保有以前的味道。

所以他也經常刷洗冷氣，只是不知道藏在哪一面牆、天花板。開冷氣時總是有一種菸油的味道。難以訴說，冷冷淡淡的。卻像是包裹住某一種東西似的，而那潮濕的冷氣味，漂浮在我的味覺經驗裡，好像我曾經有一個地窖的房，而那房，保護著所有我出走於外的根鬚。後來在那同一個地方，父親冷淡的從桶子裡倒出油漆，輕輕地把那開過網咖的地方刷掉了。從「超光速」網咖，變成了「羅香菇肉羹」。後半期空氣很流通，但我卻越來越難找到我童年裡那個安全的感覺。

我上了一間叫崇文國小的小學，父親常在一個紅磚牆邊等我。那紅磚牆上糊了水泥，上抵石子。部分貼瓷片。而瓷片上光滑，印象中以十六片，四成以四的方式，變成一個畫框。上頭彩繪著許多風格的繪畫。右下角烙住畫者名姓。

我印象深刻，父親始終只是在後門等我，而非像其他人的爸爸，把自己拉風的停在最靠近正門的位置。可能是怕穿著隨便而簡陋，怕孩子被同學比較或恥笑。但總之他做的卻也只有遠遠把機車煞住，並不帶表情的停靠在那堵牆邊，就像是個沒有孩子也無所謂的男人。

父親等我的那面牆長了許多咸豐草，整面紅牆捱著紅綠燈，緊接著家鄉那條主要幹道「吳鳳路」。剛好有個樹蔭，父親做的事就像只是在那裏抽菸而已。

但這也是現在想起來唯一能慶幸的記憶了。父親幫我把一些東西留住了，我已經上了小學。而我們也搬到了吵雜的市場裏頭去住。

我們住在祖產中的幾棟房子之中，像是碎裂的凝蟲琥珀。帶著越來越少的身體掉到更深更黑的所在。而母親面孔黯淡，父親則陰沈、濁盪如一種菸。

家裡越發冷清了。我想起許多同年，過去的雪克、小特那些哈菸的中輟生被母親勸回學校。香菇肉羹攤也收起來了。母親與父親與我，只剩一個孕肚。

妹妹等待著母親臨盆把她生下。父親噴煙，偶爾接到爺爺嚴厲訓斥他的電話，而他總沒有神情的，每次都輕輕掛掉。

搬到東海這學校住以後，我常常迷戀於鑽巷子，大肚山上多風，但那風總是過於無情。沒有情緒、沒有情感。在懸浮微粒之中颳來嫌惡。又或在新風之時過於純粹，把人捲的像無聊的白蠟、凝膠一般的人，他們不是我過去生活環境裡，那麼都市、那麼市場、那麼煙塵中，具有記憶的風。

所以我學會抽菸，我不知道該哭還該笑。因為我還沒到會成癮的地步。有時抽菸在學校的林子裡，孤單的像是壞掉的天線。冷的像鐵皮獨佇。而有時在屋頂，那些貼有禁止標示的地方，我抽菸，然後處理心中，其實不太需要整理的往事。為自己找一點理由、藉口，或設一個佈景，就像是人格設定一般。

而我最愛的地方，其實是有風常連的巷口。我選擇背風。永遠選擇背風。

其實我常在想，父親雖然常常在我的生活中留下身影，但當我需要他，或犯錯時，父親反而常常用一種複雜而神秘的眼神看著我，並像跟爺爺一般對話的語氣說，「你把自己搞好就好」然後徐徐噴出煙來，接著幾天不與我說話，就像在乾淨的切分關係，使人膽寒骨瘦。

後來在吮菸頭的時候，吸進很深的肺底，感覺像在穴居，甫知用火。一切不大，小的只有菸絲。然後吐氣、吐氣、沈緩的吐氣，眼睛盯住菸飄去的方向，連綿成段。這樣給我滿足。像還待在窖底。

我沒有搬離過沒有菸的地方，那些課本裡說的，空氣像水晶琉璃玉鑽石水畫詩詞河川的地方，從來沒有。

童年與現在，我所在的地方，我後來也懷念的地方，都是那一些煙硝、蒂頭，那些城市發展與荒敗同時存在的地方。他們分界以時間。早上的市場、肉的腥甜串在菸味裏頭，粽葉與蝦米軋著彼此，中午的肉羹店，油耗、紅蔥頭、乾香菇、儲藏室大量的新鮮沙拉油味。傍晚的網咖，冷氣、菸蒂、書本、零錢、電子音效。他們都在某一個地方被壓合在一起，不像歡迎也不拒絕，像是將攏又是錯肩，而那一條脊被我抓在眼皮底，很濕而深。

有時候那些風不知道從哪裡來，我知道氣壓高低差，讓大局部的風，規律秩序的往另一處移動。比熱也是，頻繁出現在氣象報告、科普書、國小自然考題之中。陸風、海風。谷風、山風。輻射冷卻。或氣旋。氣壓。但那不過只是從大馬路崎岔出去的巷子，怎麼引起如此大的流動。

有時大馬路無風炙熱，我來到更山腳下的某條幹道巷口，卻豐腴的像是在走往深處，就會看到真實的盡頭一般，有時則完全相反，枯瘦的像是草本植物的硬梗棘瘦之處。站在巷子，使人感覺正在消散，但我享受其中。我不知道消散的是什麼，可我感覺有一種東西正在撥弄著我鱗狀、片片的過去。

他們已經被安置好，此時的風，讓我知道所有事物都有縫隙，但現在。我無法離開，我只能護著火，點燃草們。像就要點燃巷子口所有敗亂、蕪雜的草們。沒有人被真正的接合。

很多機車騎士，帶著自己的色塊，沒有方向的飄飄、飄飄。他們要去哪？究竟會不會有天我也能抵達他們要去的地方，或像神喻者能喊斷某一節命運。阻擋，或悲哀恐懼的英勇承受，但我不能。

我身上的縫隙相連，有風鑽去。煙霧起來的時候，我看見許多。太多事情被過度放大，抽菸。吐氣。那紅磚矮牆齟齬的排氣口，更幽暗的底部，因為光線的移轉，使我清楚的看到，安著很老的抽風機，轟隆勞碌的旋轉，甚至就像是要把自己的力氣用罄一班，在幾個磚口吐著。齟齬著。風著。

我知道他正滿身生活裡參雜的味道，並持續在吐著一些甚麼東西。

鹿角樹、柏油路、台灣大道、朝馬轉運站、市場、煙味，正在被抽吐。有一隻大鵝在我心裡飛過，震盪我玻璃罩起的陰暗的窖底。

我在騎士穿梭之間。在馬路銜焊、風不對等之間、轉運展站奔跑之間，吐掉菸氣，我像父親一樣已經流去所有東西，或正在世界的塌陷之處被浪費嗎？我齟齬的齒間、咬合不正的地方，轟轟隆隆的吐出白氣。

而我選擇背風，露出折起的所有地方，巷子口的風吹散我，那裏沒有盡頭，我在花盆的底部站著，丟菸頭、丟掉冷。我知道抽菸很鏡頭、有時候也很哲學，但我真正想讓我自己看的是，我也那麼努力過要把自己折起。

即便我知道我越來越長，總會有人或甚麼，把我鏽著的背老去，直至我裂開摺痕，乾淨剔透的成為兩個。

一個主幹，一個枝幹，一個豐腴，一個枯瘦。而底部滿地菸頭，大風吹過。有些葉子或花，剛剛被描出來就預備好了，在煙塵大風之中；如甫結的果實一般。

父親也漸漸老去，抽著菸說起他童年受虐的狀況，我才知道有許多事父親不會表達、也不懂告訴我。他總在很遙遠的地方，思考到如何不傷害我，最終選擇了逃離與冷，並不與我過於親暱。我才知道，原來有一種愛叫做克制。

後來我活得越來越像父親，選擇背風，生怕被煙薰出了淚。我才發現父親原來一直與我一樣。

朝受大風晃蕩。夜受冷。

06 《餘光的一刀》

我在便利商店的冷藏櫃前站了很久。玻璃門上映著我的臉，疊在一排排沒人要買的林鳳營鮮奶與萬丹風味乳之上，像是某種我始終讀不懂的重曝照片。凌晨三點，這座城市最誠實的時刻，只有失眠者與夜班者還醒著，而我屬於前者。

彼時T傳來訊息：「在嗎？我快到你家樓下了。」

我沒有立刻回覆。手機螢幕的光或許打在我臉上，冷藏櫃的白光或許從下方托起，兩種光源或許讓我看起來像個鬼魂。

或許我真的是自從去年夏天之後，我就一直是某種意義上的遊魂，在夜晚的城市裡漂流，從一間便利商店到另一間。

T主修電影，我讀中文。他總是穿著寬鬆的黑色T恤，頭髮齊整，而不像我做美術的另一群朋友們，總是亂糟糟的並且混雜煙味，他乾淨而且笑得很無情，像是剛從某人的夢裡回來。事實上他經常如此。我們在學校附近的深夜食堂認識，他坐在吧台最角落的位置，面前擺著一碗看起來已經涼掉的、表面結油拉麵，旁邊擺放在正在軟塌的生魚片與極細的蘿蔔絲，眼睛貌似盯著手機螢幕上的某個影片片段，正在拖移進度條，似乎正在修剪。他的手機突然發出巨大的聲響，他尷尬的調整

了音量，然而整個餐廳早已聽到影像中一個女性的聲音正在說「影像最迷人的地方，是它能讓時間變得可以操控。但生活不行。」

我當時正在吃一份鮭魚親子定食，聽到這話差點被飯粒噎到。不是因為他說的內容，而是因為這是我第一次聽見有人用這麼認真的語氣，談論如此虛無又文青的事。但那都是過去了。便利商店的自動門響了，進來一個穿著皺巴巴西裝的上班族。他直接走向啤酒區，拿了一罐麒麟淡麗啤酒就去結帳。店員機械性地掃碼、收錢、找零，整個過程不超過三十秒。這就是深夜便利商店的節奏——快速、冷漠、必要。

後來幾次我想起T教我看影片的方式。他說，你要注意那些被忽略的細節，比如角色眨眼的頻率、手指無意識的動作、背景裡模糊的路人。這些東西構成了真實。「真實不在主線劇情裡，」他說，「真實藏在邊緣。」

於是我開始注意那些邊緣的事物。比如便利商店店員脖子上的刺青邊緣、比如冷藏櫃玻璃上的指紋、比如貨架最底層那些彈性疲乏、發黃且也未更換的優惠插卡。我發現自己變成了某種收集者，收集這些無用的細節，就像T收集他的影像片段。我總是因為想念T。而想到H。

那是我更早之前，一段被我刻意遺忘在記憶冷藏櫃最深處的歷史。H是我高中的同校同學，一個標準的愛打籃球、會讓女生尖叫的那種直男。他身上總有股汗水跟熊寶貝衣物香氛混合的、廉價但好聞的味道。我不敢讓他知道我喜歡他，那時候的校園還沒有溫柔到可以容納這種感情。當時我們的世界，是悶熱的教室、考不完的模擬考，除了是物理上的事實，也是隱喻。我記得最深的是那間他後來決定去打工的日本料理店。

他因為幾次模擬考失利，賭氣似的，幾乎放棄了學業，一頭栽進了那個充滿魚腥與醋飯氣味的成人世界。而我，為了能抓到他下班後的零碎時間幫他補習，半黏半賴地，也跟著他混進了那個地方。我常常坐在餐廳最裡頭角落，假裝在讀書，其實眼角的餘光，全都穿越後場廚簾的縫隙在看他。看他穿著那件漿得筆挺的白色師傅服，笨拙地學著片魚。

他的刀工，說實話，很爛。帶著一種青春期的男生特有的、眼高手低的自傲。店裡真正的師傅，片魚時手腕是柔軟的，刀子像滑過絲綢；而H，則像是用盡全身的力氣在跟那塊魚肉拉扯搏鬥。但他總是切最大方、也最大塊的部位給我。尤其是我最不敢吃的充滿油脂的鮪魚大腹，他會切得像一塊小牛排那麼厚，然後用一種混合著炫耀與溫柔的、中二的表情推到我面前，說：「讓你開開眼界。」

有一次店裡打烊後，只剩下我們兩個。他正在練習刀工，把一塊剩餘的魚肉片得慘不忍睹。他突然把那把長長的柳葉般纖細的刀遞給我，說：「你來試試。」我嚇得連連搖頭。他沒理會，逕自抓起我的手，把被他握暖的刀柄塞進我的掌心，然後用他粗笨帶著薄繭的手，包覆住我的手。說的不過是些廢話，如刀要這樣握之累的，比如要我心領神會、法喜充滿的感覺到刀是你手臂的延伸，不是一塊鐵而已。

他帶著我的手，劃下第一刀。魚肉應聲而開，切口卻歪七扭八。他自己也笑了出來，我常常在腦海重演那一段，吧檯昏黃的燈光，特寫我們的手、冰冷的刀、還有那塊被我們共同毀掉的魚肉。他不知道，我其實怕死生魚片了。那種冰冷的、黏滑的口感，對我來說，就像在嚼有魚腥味的冷凍蠟燭。但我不敢說。我只能硬著頭皮，用大量的醬油和芥末，把那塊「最好吃的部位」囫圇吞下。

那是一種青春獨有的狼狽，為了靠近一個人，願意吞下所有你原本不能接受的東西。也不是大就是好的，也不是小就不好，我後來才緩慢理解那是一種青春的粗糙。就是吞下。

那個夏天特別熱。我與T經常在他租的小套房裡待到天亮，房間裡唯一的小冰箱發出垂死的嗡嗡聲。T的電腦螢幕是房間裡最亮的光源，我們就著那藍白色的光吃7-11買來的麻醬辣涼麵和關東煮。他一邊剪片一邊跟我解釋蒙太奇理論，我假裝聽懂，其實大部分時間都在看他的側臉。他的側臉，在螢幕光的映照下，有種不真實的、乾淨的輪廓。跟H的側臉，完全不同。

「你看，」T把兩個看似無關的片段剪在一起，「一個人在哭，下一個鏡頭是雨滴打在窗戶上。觀眾會自動建立聯繫，即使這兩個畫面可能是在完全不同的時空拍攝的。」這多美，只要剪在一起，經過人為的意志，就能讓這一切看起來有某種必然性。

那年八月，T的畢業製作入圍了系上的影展。他興奮地打電話給我，說要帶我去看首映。我記得那天我特地買了新衣服，在鏡子前站了很久，想著要怎麼祝賀他。結果到了現場，我發現他身邊站著一個女生，短髮，穿著超辣純欲風vintage洋裝，看起來就像是會出現在歐陸獨立電影裡的那種女主角。

「這是我女朋友，」T介紹說，我握著那個女生的手，臉上維持著標準的社交微笑，心裡卻在重新感覺到我與H那段夏日時光。不是因為嫉妒而是因為我突然意識到，原來我一直活在自己剪接的版本裡。我把所有那些深夜的陪伴、便利商店的宵夜、並肩看片的時光，都剪成了某種愛情敘事。但T的版本裡，這些不過是朋友間的日常。

首映結束後，T拉著我去慶功宴。整晚他都在和不同的人聊天、喝酒、大笑。我坐在角落，看著他在人群中發光。那個瞬間我明白了，我們之間的距離不只是一張餐桌的寬度，而是兩個完全不同的宇宙。

「你還好嗎？」那晚結束時T問我，「你看起來很累。」

「沒事，」我說。真的可能是有點累。

他拍拍我的肩膀，那個動作如此自然，「早點休息，改天再約。」

但我們沒有再約。我開始迴避他的訊息，找各種藉口不見面。起初他還會堅持，後來大概是明白了什麼，也就不再勉強。我們就這樣無聲地結束了那段我也不知道該怎麼定義的怪異友誼。

幾個禮拜後的某個凌晨，他又出現在我家樓下。我看見T靠在機車上，低頭滑手機，路燈把他的影子拉得很長。我站在對街的陰影裡，看著他。這個場景如此熟悉，就像去年夏天的無數個夜晚，他會在凌晨時分出現在我樓下，帶著剛剪好的片子和一臉疲憊的笑容，盧我讓他上來吹冷氣，還有吃晚餐。然後我的手機不斷震動，他以新訊息責難我，說我不能一聲不說就消失，這樣非常幼稚。

我沒有回覆，只是關燈後從窗戶用餘光偷看。我似乎隱約能看到T焦躁的感受，和多年前那個同樣在深夜等待著誰的H的身影，慢慢疊合在一起。我突然明白，或許T，一直以來，都只是H在我生命裡投下的、另一個更溫柔、更世故的幻影。我想起了H最後寫給我的那封信。不知道是誰多嘴，把我那些隱晦的心思傳到了他耳中。那封信，比T的沈默更傷人。信紙是光南就買得到的特價79元活頁紙，上面有他用力到幾乎要劃破紙張的字跡。信裡，他用一種驚恐又鄙夷的語氣，質問我為什麼會對他有那種「不正常」的想法。他說，他覺得我很「噁心」。噁心。

這個詞，像一把反光的魚刀，瞬間剖開了我與他走過的每一條街，分開了我與他站著的兩側道路。我忘不了他看我時那種複雜的表情，那種混合著好奇、困惑、甚至有一絲恐懼的眼神。他好像想探索自己，但又不敢。他把所有他無法理解的、對自身的懷疑，全都轉化成對我的厭惡，然後，逃走了。

我沒有回覆，繼續站在暗暗的屋子裡。看著 T 一面滑短影音之類的，焦躁的撥著螢幕。等了大概十五分鐘，最後什麼事也沒有的戴上安全帽離開。機車的引擎聲漸漸遠去，我摸著我床邊的飲料，那些結出的露水，感覺到濕從遠方的指尖，一路向我滲來。

之後我把 T 的對話視窗置頂，看著那些未讀訊息。最新的一則是：「我和她分手了。」我盯著這五個字看了很久。如果這是電影，此刻應該要有配樂響起，鏡頭緩緩推進，拍我複雜的表情特寫。但這不是電影，這只是凌晨四點的現實，而我除了疲憊什麼都感覺不到。

我想起 T 說過的話：真實藏在邊緣。

也許我們只是彼此生命中的最爛的耽溺片段，那些用來過渡的故作姿態的、想模仿蔡明亮卻失敗，美麗但無關緊要的長鏡頭。我逐漸坐起躡手躡腳走到窗邊，下意識的又看往樓下空蕩蕩的街道。路燈還亮著，把一切照得慘白。不知道為什麼，這個畫面讓我想起便利商店的冷藏櫃，那種二十四小時不間斷的白光，照著那些等待被選擇的商品。而我，大概就是那種永遠不會被選中的商品吧。放在貨架最角落，等到過期，然後被明晃晃地丟棄。

手機又震動了。T 傳來一張照片，是我們去年某次一起用餐拍的合照。我記得那天，我們聊到天亮，他教我如何用蘋果手機的附加功能對焦，拍出更好的景深效果。

「對焦在主體上，」他說，「背景自然就會模糊。」

我看著照片裡的自己，那個還相信某些可能性的自己。現在想來，也許我從來就不是主體，我只是背景，註定要被虛化的部分。凌晨五點，天空開始泛白。我知道再過不久，城市就會醒來，便利商店會迎來早餐時段的人潮，冷藏櫃會被一次次打開關上。而我會繼續我的失眠，繼續在深夜的街道遊蕩，繼續假裝不在意。T 大概不會再來了。他會繼續拍他的電影，談新的戀愛，在更大的影展上發光。而我會成為他某個深夜偶然想起的朋友，一個曾經陪他剪片到天亮的中文系學生。

這樣也好。至少在我的版本裡，我們曾經親密無間。即使那只是我一個人的剪接，一個人的蒙太奇。我躺回床上，閉上眼睛。屋內冰箱的轟鳴聲還在耳邊迴響，像某種刻意的配樂。我想起我學會吃生魚片的那一天，那些我與 H 一同夜遊與備考的日子。以及那晚，我不知道什麼原因，在我們再次相遇的深夜食堂他的樣子。

我見到他，獨自一人，在剪片。我見到他工作到一個段落，他走出店門抽菸。隨後我跟了出去，也遞給他一根菸。我們沈默地抽著，我看著他桌上那盤放到退冰、邊緣已經有些乾掉的生魚片，說：「退冰之後，看起來不怎麼好吃了。」

那一刻，我才突然意識到，我已經不再是那個需要用大量醬油和芥末才能嚥下生魚片的孩子了。我已經可以平靜地，看待一盤處理得不好、即將被浪費的生食。我已經成為了一個會吃生魚片的大人。

但我卻對T越感疑惑。我只能想起H跟我說的鮪魚的故事。我們待在店後場，H清洗著砧板和水槽，之後突然很認真地跟我說，鮪魚為了呼吸，一生都不能停止游泳，否則就會窒息。這個故事，連同H笨拙的刀法、T專注的側臉、冷藏櫃的白光、訣別信上冰冷的字跡，所有這些影像的碎片，突然像一卷失序的膠卷，在我腦海裡，不受控制地，開始瘋狂地播放，並且將在往後的歲月裡，不斷地重播下去。時光如刀，T，我們早都不是孩子了。你如一尾大魚擱淺在這裡，又是什麼意思呢？

07 《皮皮之死》

小康帶了黃金鼠來班上之後，全部的人都陷入了瘋狂。帶咖啡色膠框眼鏡的班主任，捏起鼻子來，並開始質問起同學，為什麼教室有這麼刺鼻的香水味。那個時候小康憋著笑，把小老鼠放進了抽屜裏面。牠小小的爪子把貼皮仿橡木紋的課桌抽屜，刨出好幾道痕跡，就像是割進了眼睛一樣，緊接著叫做大施的班主任，站在樓梯口咆嘯。

她說：「小康，我要告訴你媽！」然後那一個暑假就開始了。

那一次我問小康為什麼要把止汗爽身香水，噴在黃金鼠身上。小康痞痞的只說了一句，因為好玩啊。所以那一隻黃金鼠就背負著一身巨大的香味，從抽屜被關回籠子裡了，我並不知道牠會不會被自己薰死，或說香死。

皮皮牠在籠子裡面特別躁動。

在一連串的碎念與教訓之後，小康扯過我的書包逕自往補習班外面走，我已來不及反應只好跟著出去。我們來到了這樣一條巷子。巷子裡住著跟大施年紀差不多的老伯，以撿破爛維生。那時候是夏天的傍晚六點，天空變成紫藍色的，我與小康就在那小小的巷子裡面抽菸。

他幫我點了一根菸，小小紅紅的星點。彼時因為我不懂得吸吐，讓我在抽每一根香菸時都噙了好大一口，所以常常是滿臉通紅、滿袖菸燻。高中前我與小康花了好多個下午，就蹲植在那個撿破爛的老伯家。

他拿出七星硬盒裝，遞給嫩嫩的小康的手，而小康接過之後，總熟練的放進了包包裡頭，向是對世界一點思索都沒有的愚勇。但說到底我不知道小康什麼時候，在這補習班斜插出去的巷子，認識這樣的老人的。

他的門庭堆了許多分類好的齊整垃圾。卻沒有味道，也沒有湯湯水水，甚至可以說有一種特別的秩序在裏頭，彷彿這樣的時空之中，一切早已經被安排好了，我們也是一種佈景。因此我更難想像，那一個一整天一直炫耀自己揹著B A L L Y包的小康，會跟我站在同一個破落的、巷子裡，這樣與那位穿著汗衫拖鞋的老人家，以大人的語法談論政治，也用著大人呼吸的方法，吸短每一根煙。

那些過早屬於他，也過早被我們領受，所以我們能做的只有大口大口的吸菸，然後罵幾聲髒話、吐菸痰。

這是我第一次，被小康帶進這樣的空間。說起來好笑，我永遠不擔心小康把我帶到了奇怪的地方，怎麼國中的我就那麼清楚知道，小康永遠不會背棄我呢？

我常常想起小康帶我到的種種地方，他帶我穿過學校隱蔽的樹叢，偷偷哈起煙，也帶我翻牆去附近的炸雞排店買炸雞、與一些奇怪的小店。

我以為他這樣子的人，不會懂那些城市裡幽暗的巷子。他感覺太過於富二代了。小康的家住在大馬路上，是市區很貴的店面區，樓下租給別人當作華歌爾的內衣門市。每次走進粉紅色的光的門市時，我都仔細端詳那一尊尊發光的塑膠女體上透光的蕾絲，與種種奇妙的織法，都是不正經卻又必須故作鎮定的設計，就掛在塑膠發光模特上。而要走到了門市的底部，才能推開假牆，進入電梯上小康的家。

他們家像是走廊構成的高塔一般，格局狹長而堆高，房間就像是全部散落在旅途之中一樣，而最奇怪的就是小康家的電梯了。

那整棟的透天厝都是小康家的。一共五層樓，我發現電梯裏頭的鏡子邊，居然擺放了一張明式茶几，茶几上頭有一尊白玉觀音。

而觀音旁邊的則是一座緊急對外通訊電話。客廳擺了幾落沙發，最晃眼的莫過於那幀過大、奢華，不符合整體空間比例的婚紗合照，與角落小小的一幅全家福。

小康告訴我，這一棟也住了他叔叔一家與爺爺奶奶，就剛好一人分一層的居住方式。我走出電梯後，先被帶到了小康家的客廳。路上他對我侃侃而談他玩弄女孩子感情的經歷。

其實我與小康更多的相處是在一切的路途之中，常常是過渡。過渡於城市、過渡於住宅與商業區，也過渡於叛逆期的每一個尷尬時間。一次他領我走到另一條個隱密的巷子裡面，幾乎可以說是小弄，附生在巷子旁邊藤壺一般存在的空間。

他拿出半截的雪茄，先是湊緊眉、嘴，然後點了很久很久的火，邊抽邊轉雪茄，然後把他那一根也同時塞進了我的嘴巴，我沒有同意也沒有抗拒，就在那附生補習班另一側更小更黑的巷弄裡，努力的哈了起來。學著他湊緊眉眼與嘴，然後努力的吸著。

只是最後因為太辣，我與小康哈了五分鐘後，不解風味就走出了巷子，去超商買了一人一罐的可樂。在進補習班之前，把手指浸進可樂裏頭，以去除所有手指上，過於容易被發現的菸焦油的味道。

每一次小康都帶著我一起抽菸，但我總不是那麼喜歡。不過那件事我記得特別清楚，他的眼神裡面，有著一種驕傲與狂喜。

某次快下雨的下午，他高二的姐姐阿舒，輕輕的從窄小的巷口，往我們這邊移動，我以為死定了，阿舒一定會回去告訴康媽媽，沒想到下一刻，踏著夾腳拖的阿舒，卻只是用台語，口頭禪似的碎了幾句髒話，然後從也一樣的名牌後背包裡，拿出一整條的硬殼外國菸。

那時阿舒拆開塑膠封膜並掏出一包，用鼻子指著小康、嘴裡抵著菸說，錢拿給你姊夫就好，點好菸之後抽吐了一口，隨即就走了。我因此記住那一場巷會滿是菸霧。直到緊緊的巷子把那些白霧暈散，我與小康也抽完了菸，我們才漸漸走出那暗暗的所在。

而那一件事明明這麼不關緊要，但我卻記得好深。皮皮的身上因為過香吧。後來死掉了，但我想應該是跟那噴霧有關。或許真的是嗆死、中毒死的。我與小康的青年時期，也未嘗不是滿身硝煙。

大施那一次極為生氣，他說幾乎不能使用教室了，有些同學受不了整罐芳香劑幾乎噴滿了室內狹小教室的味道，有人掩鼻、有人咳嗽、有人過敏流淚。只有小康永遠在老師前面碎嘴說：「那又怎樣」、「還好吧」、「又沒差」。一溜彎，就又把我也扯出了教室外面，直直往撿破爛那一戶人家去。

撿破爛那老人家也是大方，他源源不斷地提供隱蔽的場地，更提供菸給小康。而小康卻不曾擔心，直說把那老年人，當成了自己的朋友。為此我感覺困惑，但那老年人這樣子與我們這種年輕人混在一起，莫不是他也在抽他的一種孤獨嗎？是不是在想自己的青年時期也是這樣的呢？乃至於，每個人的家又是長怎麼樣的呢？我發現我除了電視以外，我沒有實際認識我的任何一個朋友的家庭，或者他的家人們。我不認識阿舒、也不認識康阿姨，更不認識康叔叔。

阿舒與小康的父母很常都待在深圳，是典型的台商家庭。而康阿姨像是候鳥，來往於台灣與中國，有時候一待中國就是整個月。因此小康常常把我帶回家裡面，不過他看起來從來不缺少朋友，卻對這樣鈍鈍的我特別友好，每次康阿姨離開台灣，小康就顯得過分亢奮，抽許多的菸，買到一些酒。

小康常常是進客廳就先脫去全身衣物，就只剩一條內褲而已。又因豐健、高大一百八十公分的身高，總不能讓我笑他滑稽的舉動，就像是隻「小」猴子一般。

下午他整個人陷在小羊羔皮的個人沙發旁邊，並給我安了一把改良明式的太師椅在他座位旁邊（很明顯應該是跟電梯裡的明式幾同組），那方正寬厚的椅面讓我幾乎可以整個人插進裏頭，然後整個下午讓我看著他打電玩。直到天黑他家的客廳再也借不進天光。就帶我進房間打起P S P。

偶爾他與我提起，他在學校的角落一面與女孩接吻，甚至更甚的事情，我不知道為什麼我會這樣擔心小康。他身邊來來去去的女孩都使我害怕，我不知道小康是不是能夠真正的定了下來。我怕他的以後將像一些終生無法負責任的男孩一樣。摟著一些辣妹，穿梭在不三不四的巷子裡，破破落落得過了一輩子。

但每每都想起這一次。小康喝了許多酒，把我整個人按進了床裡面，他眼眶發紅，噴著酒氣，眼對眼的問我，我害怕嗎？我把眼神釘進他的眼珠里，問他要幹嘛，就此僵硬了身體。

而小康則越貼越近，就像要親上我一樣。最後我們在一剎間停了下來，他已經把額頭抵住我的額頭了，我假裝鎮定而不給出任何反應，他則閃動受傷的避開了我的眼神。同時電梯發出玲瓏清脆帶光的開門音效。終於，小康整個人都癱在了我身上，接著阿舒的聲音傳來，就在隔壁的房間門說著他的電話，調笑間夾雜著好幾句的髒話。

因此我聞到黑暗房間內，小康身上很好的止汗劑香味與菸味。他把頭埋進我的肩膀，以硬刺的頭髮磨過我的臉頰，並且隨即感受到他的頰側也濕滑的在顫抖著。阿舒的聲音越來越大、笑的剔透。而小康的眼裡則越有一種孩童才有的哀火，並更抱緊了我。

他說他不愛那些女生，也沒有愛過任何人。走廊的燈被阿舒全部按開，她拖沓的拖鞋聲與鑰匙終於離去，又走回電梯裡面緩緩下樓。小康因為大醉已經幽暗的睡在我身旁，而我則獨自面對，那透過通風口滲入的光，斜斜的打在臉上。那就此成為一整個夏天巨大而有力的結尾。

也以後小康真的再也沒來過同一家補習班了。我再次見到他時，他的後座載著一個不危險的漂亮女孩。正短停在他家樓下的內衣店騎樓，看起來是剛要出門的樣子。抽著菸，痞痞的說著電話，而那女孩則不羈的看著粉餅盒，補完全妝。然後小康駛車狂行，就在市區的每一條路上。

而我仍然留下在那家補習班補習。有幾次小康的媽媽常常來向大施道歉，希望可以讓小康收這個學生。大施只是每次委婉、客氣地說，是我有年紀了，小康這樣我真的沒辦法管。再後來呢？那一個國中畢業的夏天，其他的我都處於渾噩之中，我所知道的只是香香的皮皮真的死了。